

用藥安全

修訂日期：110年4月



★ 用藥守則

1. 按時服藥不可隨意中斷。
2. 不與他人共用藥物。
3. 不同藥不可放置同一容器內。
4. 期限日不同之藥物應分開放置。
5. 兩種劑型藥物不可一起服用，至少間隔4小時。
6. 服藥須配開水飲用。(不要以葡萄柚汁、牛奶、茶、果汁、咖啡等飲料配合服用)

※ 清楚表達自己的身體狀況

- ◆ 哪裡不舒服
- ◆ 目前正在使用的藥品
- ◆ 曾經生過的病
- ◆ 有無特殊體質(過敏史)或飲食習慣
- ◆ 女性需告知是否懷孕、正準備懷孕、正在哺餵母乳
- ◆ 最近有沒有考試、平時有沒有開車、工作性質有沒有需要操作機械

※ 看清楚藥品標示

- ◆ 姓名
- ◆ 藥品名稱和外觀對不對
- ◆ 注意事項
- ◆ 藥品用法
- ◆ 副作用或警語
- ◆ 使用多久
- ◆ 藥品保存期限與方法
- ◆ 檢查藥品的用途跟此次您看的疾病是不是符合
- ◆ 如果是自己買成藥，要檢查包裝上有沒有衛生福利部核准藥品許可證字號



※ 清楚用藥時間

- ◆ 一天2次：於早餐及晚餐時間
- ◆ 一天3次：於早、中、晚三餐時間
- ◆ 一天4次：於早、中、晚三餐及睡前
- ◆ 飯前：時間:吃飯前一小時或飯後二小時
- ◆ 飯後：時間:吃飯後一小時內

※ 做身體的主人

- ◎ 堅持「不聽、不信、不買、不吃、不推薦」五大原則
- ◎ 與醫師、藥師作朋友，有病看醫生，用藥找藥師。
- ◎ 為了自己的健康，凡廣告內容太過神奇的產品，都要特別提高警覺，購買藥品時要請教醫師或藥師，不向攤販、地下電台、遊覽車、休息站、網路、購物頻道等購買。

～ 如對內容有疑問，請洽詢護理人員或醫師 ～

清海醫院護理科
地址：台中市石岡區金星里下坑巷41-2號
電話：(04)2572-1694

